

索引号:	11220000013544357T/2007-00157	分类:	工业、交通、信息产业(含电信);通知
发文机关: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成文日期:	2007年04月17日
标题: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推进企业信息化改造和提升传统产业意见的通知		
发文字号:	吉政办发〔2007〕17号	发布日期:	2007年04月17日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推进企业信息化改造和提升传统产业意见的通知

吉政办发〔2007〕17号

各市(州)人民政府,长白山管委会,省政府各厅委、各直属机构:

省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推进企业信息化改造和提升传统产业的意见》已经省政府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二〇〇七年四月十七日

关于推进企业信息化改造和提升传统产业的意见

(省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〇〇七年二月六日)

为进一步促进我省传统产业提速增效,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现就我省利用信息技术改造和提升传统产业提出如下意见:

一、充分认识利用信息技术改造和提升传统产业的重要性

(一)传统产业在我省经济发展中占有相当大的比重,是振兴吉林老工业基地、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力量。我省传统产业企业经过改制,自我发展的内在动力不断增强,但要实现更好更快发展,必须推进企业信息化,改变粗放型经营方式,增强自主创新能力与核心竞争力,才能促进传统产业结构升级和经济增长方式转变。

(二)经济全球化和信息化不断发展,跨区域产业转移、分工协作与集群发展成为产业结构调整的新趋势。我省传统产业企业只有广泛应用信息技术,不断提高信息化水平,才能更加有效地利用国际国内资源,更大范围参与国际分工,并获得较好的市场竞争优势。

(三)信息技术是发展最快、渗透性最强、应用最广泛的高新技术。以企业信息化为切入点,带动传统产业走科技含量高、经济效益好、资源消耗低、环境

污染少、人力资源优势得到充分发挥的新型工业化道路,是实现我省老工业基地振兴的必然选择。

二、应用信息技术改造传统产业的指导思想和目标

(四)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坚持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以工业化促进信息化,紧紧抓住企业产权重组、结构升级、管理创新、技术进步等重要环节,以增强企业信息化内在动力为根本途径,以培育产业基地和示范企业为重点,以构造专业化的技术平台与服务体系为支撑,统筹规划实施一批具有全局带动作用的信息工程,形成信息化与工业化互为支撑、互为促进的发展态势,推进我省老工业基地向新型工业基地的转变。

(五)应用信息技术改造传统产业的目标:到2010年,通过实施企业信息化示范工程,培育30户具有较强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对行业发展具有带动作用的大型企业集团;推动100户传统产业重点企业广泛应用信息技术,促进传统产业结构调整与升级,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全省规模以上企业普遍应用信息技术,企业经营管理信息化达到80%以上,产品设计数字化达到90%以上,生产过程自动控制达到70%以上,电子商务应用达到50%以上。

三、推进信息技术在重点企业全面应用

(六)加快重点产业基地企业信息化建设。以我省汽车产业基地、石化产业基地和医药、建材、食品等优势产业基地为重点,选择产业基地中的龙头企业,有重点地推广信息技术,提高产业群或产业链企业的信息化水平。加快推进一汽、轨道客车、通钢、吉化等企业信息化工程,提升制造业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和经营管理整体水平。在信息化基础较好的企业开展柔性制造、虚拟制造、敏捷生产等技术的应用示范,逐步建立起敏捷供应链、协同产品开发、客户关系相结合的网络化信息系统,为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企业和企业集团奠定基础。

(七)加强产业基地公共信息技术服务设施建设。按照政府扶持、多方投入、企业运作的方式,支持以行业协会、产业基地或龙头企业为依托,建设信息技术创新和服务平台,提供产品研发、检测和质量认证、信息技术支持、教育培训、电子商务等服务,促进我省产业基地整体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的提升。

(八)支持大型制造企业建立信息技术工程研发中心。充分利用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的现有资源,以企业为主体,以高校和科研机构为依托,建立一批信息技术工程研发中心,进行核心信息技术的研发和推广,开展关键共性软件、平台软件、嵌入式软件技术的研发,促进信息产品与传统产品的融合,增加产品的附加值。

(九)以信息化带动农业产业化。着眼于建设全国最具产业竞争力的农产品加工基地,加快农村特色产业信息化改造步伐,实施农业信息化示范工程,围绕玉米深加工、畜禽乳精深加工、长白山绿色生态食品等重点产业,支持大成、华润、华正、皓月等20户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建立信息服务平台,通过信息化手段,建立公司加农户的农业产业化机制,带动中小企业和农户个体经济的发展。

促进信息技术在农产品加工企业的应用,推进企业生产自动化、经营管理网络化,合理使用农业资源,发展节约型农业、生态农业和效益农业,推动农业的集约化和可持续发展。

四、引导和促进中小企业信息化应用

(十)建设中小企业信息化公共服务平台。针对我省传统产业中小企业创新能力不足,人才缺乏和资金投入水平低的特点,综合运用资金、技术服务、政策杠杆,整合各类信息资源。坚持政府引导、市场驱动的原则,搭建面向中小企业的公共信息服务平台与技术支撑平台,利用行业性的技术创新中心和中小企业信息化服务队伍,为众多中小企业提供网站建设、产品协同设计、检测、工艺指导、行业数据库共享、客户关系管理、供应链管理、电子商务、人才培养等各类公共信息服务与技术支持。

(十一)加强对中小企业信息化建设的指导。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和民营科技企业应用计算机辅助设计(CAD)、计算机辅助工艺控制(CAPP)、产品数据管理(PDM)等成熟技术,实现企业设计数字化和产品管理数字化。面向中小企业开展大型应用软件租赁服务,提高中小企业和民营企业技术创新能力。注重发挥信息化水平较高的外资企业的示范作用,通过企业间的交流与合作,引进吸收先进的管理、生产模式,提高中小企业参与市场竞争的能力。

五、大力推进电子商务应用

(十二)引导和扶持骨干企业电子商务应用。立足产业集聚地区,充分发挥大型骨干企业在采购、销售等方面的带动作用,以产业链为基础,以供应链为重点,整合上下游关联企业相关资源,实现企业间业务融合和信息资源的共享,推进企业电子商务。重点支持一汽、延边敖东、通化万通、中华茂祥等企业的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选择10户大中型企业,支持开展电子商务应用示范工程。

(十三)鼓励中小企业开展电子商务。加快中小企业第三方电子商务服务平台建设,解决中小企业在投资、人才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促进中小企业通过电子商务提高效率、降低交易成本、提高经济效益。

(十四)推动电子商务服务与支撑体系建设。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发挥中介机构作用,开展电子商务咨询、技术研发、工程监理等服务工作。制定全省电子商务发展规划,重点加强政策法规、信用服务、安全认证、标准规范、在线支付、现代物流等支撑体系建设。

六、发挥信息产业对传统产业发展的带动与服务功能

(十五)加快建立信息技术应用公共服务体系。通过提供技术标准、测试环境、软件产品认定、技术评测认证等服务,形成传统产业改造和信息技术应用的公共技术服务体系。培育一批面向传统产业提供信息技术推广应用服务的示范企业,建立针对特定行业的信息技术应用公共服务平台,以点带面,全面推进传统产业的信息化。

(十六)大力发展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充分利用我省软件产业的比较优势,围绕传统产业改造对信息技术的需求,大力开发应用软件,培育适合传统产业改造需求的软件市场。大力发展传统产业改造中的信息技术咨询、系统集成等业务,促进系统集成商、应用服务提供商等新型服务业的发展。

(十七)鼓励行业软件开发部门的产业化发展。继续鼓励引导有条件的行业软件开发部门,利用在本行业具有的技术和市场优势,向产业化发展,从原来的企业剥离出来,形成独立的法人实体,更好地整合资源,既为本行业信息技术应用服务,又为社会信息化建设服务。

七、创建信息技术改造传统产业的良好环境

(十八)充分发挥省企业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的作用。统筹协调制造业信息化工程、中小企业信息化工程,建立企业信息化联席会议制度,进一步完善和落实鼓励信息技术改造传统产业的政策措施。

(十九)实施传统产业应用信息技术鼓励政策。重点企业信息化工程项目,可优先推荐列入国家信息技术应用倍增计划、科技项目计划、高技术产业发展计划。具有带动作用的企业信息化示范项目、公共信息化服务平台项目,可优先获得省信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制造业信息化专项资金和科技项目计划资金的支持。

(二十)采取 IT 企业与传统产业技术应用对接等形式,加快信息技术成果的推广和应用。扶持和培育一批为企业信息化服务的软件与系统集成企业,提供先进、适用的产品和服务,形成信息化的技术支撑体系。优秀企业信息化服务商,可获省信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和科技项目计划资金的补贴。

(二十一)加快企业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全省电子认证服务体系,逐步解决网上交易、结算中的安全问题;规范电子商务服务,为企业开展电子商务提供良好的外部环境;鼓励电信运营商及网络服务机构对企业信息化示范工程、企业的网络资费、服务器托管、网站建设等提供优惠支持。